

嵇康絶交二书的双重书写与内在悖论

李桂花*

<目次>

- | | |
|-------------------------|------------------------|
| I. 引言 | III. 骋辞与陈情：绝交书写的修辞策略对勘 |
| II. 异体同源：绝交二书的创作背景与文本形态 | IV. 越名教与护名教：伦理取向的悖论与统一 |
| | V. 结语 |

<국문제요>

혜강(嵇康)의 현전하는 절교서(絶交書)는 <여산거원절교서(與山巨源絶交書)>와 <여여장제절교서(與呂長悌絶交書)> 두 편뿐이다. 전자는 혜강 산문을 대표하는 작품으로 널리 연구되어 왔으나, 후자는 주로 사료적 가치에 초점이 맞추어져 상대적으로 주목받지 못하였다. 본고는 명교와 자연(名教與自然)이라는 위진 현학의 핵심 명제를 중심으로 두 절교서를 병치하여 읽고 고찰한다. 특히 수사 전략, 윤리적 지향, 인격 실천이라는 세 가지 측면에서 두 작품의 차이와 연관성을 분석하였다.

연구 결과, 두 절교서는 표면적으로 명교를 넘어서기(越名教)와 명교를 지키기(護名教)라는 역설을 이루는 듯하지만, 실제로는 모두 개체의 본성,

* 高丽大学校 中日语文学科 博士课程, 高丽大学校 4阶段 BK21 中日教育研究团 参与大学院生。

인격의 독립성, 참된 윤리에 대한 혜강의 태도를 보여 준다. 이러한 점에서 혜강의 두 절교서는 단순히 진정한 절교와 전략적 절교의 구분으로 이해될 수 없으며, 서로 다른 윤리적 상황에 대응한 혜강의 상이한 서술 전략이라 할 수 있다. 두 글은 위진 사인들이 정치 권력, 현학적 이상, 인륜적 실천 사이에서 겪은 정신적 곤경을 함께 드러내며, 서신 산문(書信散文)이 사적 통신에서 공적 정신의 글쓰기로 도약할 수 있음을 보여 준다.

1. 引言

绝交是人类社会中十分普遍的人际现象。《说文解字·糸部》云：“绝，断丝也。从刀糸，卩声。𦉰，古文绝。象不连体，绝二丝。”段玉裁注曰：“断之则为二，是曰绝。”¹⁾又《说文解字·交部》云：“交，交胫也。从大，象交形。”²⁾意思是说，‘绝’的本意是切断丝线；‘𦉰’是‘绝’的古文写法，字形像两束丝线不连接、中间断绝的样子。而‘交’即两腿交叉，字形属于‘大’部，像两腿相互交叉的形状。‘绝’与‘交’连文，则包含断绝亲密交往、亲密交情，现代一般指因某种原因导致双方或单方终止私人情谊，亦可延伸为国与国之间断绝外交关系。古人面对道义相悖、势利虚伪的交往，常以笔墨明志、剖白心迹，以文字形式记录绝交的缘由、立场与心志，由此构成了一条绵延不绝、脉络清晰的绝交文学传统。从《诗经》中的“朋友道绝”之叹，到东汉朱穆的《绝交论》〈与刘伯宗绝交书〉及附诗，再到南朝刘峻的《广绝交论》，绝交文学在先秦至六朝期间形成了独特的谱系。绝交类作品在魏晋时期大量涌现³⁾，这一文学现象的生成，既离不开当时动荡的政治文化环境与士人的精神处境，同时也与魏晋文

1) [汉]许慎撰，[清]段玉裁注，《说文解字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1134页。

2) 同上，881页。

3) 阮思雨，《汉魏六朝文学绝交主题与士风变迁》，辽宁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7，5页。

学自身发生的巨大变化密切相关。据袁行霈、罗宗强等学者所述,魏晋南北朝时期,文学的自觉和文学创作的个性化是文学变化中最有意义的变化,中并由此引发了一系列其他变化和发展;文学理论与批评的兴盛亦与文学的自觉紧密联系在一起。⁴⁾在此背景下,以绝交书为代表的文体亦被赋予新的表达功能,即从单纯的私人通信上升为公开的人格宣言与政治立场宣示。

以书信体裁写下绝交名篇的代表人物,当属嵇康。刘勰在《文心雕龙·书记》中对其《与山巨源绝交书》作出了“志高而文伟⁵⁾”的高度评价,后世也称其为中国文学史上最著名的绝交书。⁶⁾事实上嵇康传世绝交书仅存两篇,另一篇为《与吕长悌绝交书》,二书共同奠定了嵇康在绝交文学史上的地位。然而,钱锺书在《谈艺录》中感叹:“以文观人,自古所难;嵇叔夜之《家诫》,何尝不挫锐和光,直与《绝交》二书,如出两手。”⁷⁾此论虽以《家诫》与《绝交》二书为比较对象,但其“如出两手”的判断同样适用于嵇康绝交二书之间的比较——同以‘绝交’为题,同出嵇康之手,却在篇幅、文体、修辞策略与思想内涵上呈现出巨大差异。

关于绝交二书的研究,历来以《与山巨源绝交书》(为论述方便,下文简称《山书》)为焦点。核心争议之一在于‘绝交’的真实性问题。徐公持先生提出,现存史料中并无山涛与嵇康断交的记载,题目“绝交书”出于刘宋人之手。⁸⁾黄海蓉《〈与山巨源绝交书〉引用典故的重新解读》⁹⁾、林家骊《嵇康与山涛“绝交”说质疑》¹⁰⁾等也提出了类似质疑。从写作意图来看,学界存在真正意义的绝

4) 袁行霈,《中国文学史》(第三版)第二卷,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4,3-4页。

5) [南朝梁]刘勰,《文心雕龙·书记》,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159页。

6) 张焯,《一公一私,一假一真——重读嵇康两封绝交书》,《文史知识》第7期,2022,42页。

7) 钱锺书,《谈艺录》(补订本),北京:中华书局,1984,267页。

8) 徐公持,《嵇康〈与山巨源绝交书〉非绝交之书论》,《中华文史论丛》第三辑,2008,197页。

9) 黄海蓉,《〈与山巨源绝交书〉引用典故的重新解读》,《长春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28卷 第7期,2015,123页。

10) 林家骊,《嵇康与山涛“绝交”说质疑》,《文史》第3辑,2000,52页。

交、表明心志、保护山涛三种主要解读。唐志远从自然论、才性论和玄学人生观三个角度分析此文，认为其集中体现了嵇康的玄学思想¹¹⁾。

相比之下，〈与吕长悌绝交书〉(下文简称〈吕书〉)的研究则相对薄弱。陈惠玲在〈嵇康死因考〉中虽将此书列为关键词之一，但侧重于吕安案的历史考证¹²⁾；王晓毅《嵇康传》¹³⁾、卫绍生《竹林七贤研究》¹⁴⁾与《魏晋文学与中原文化》¹⁵⁾等著作亦将此信置于嵇康交游与政治遭遇的脉络中加以考察，均非以文学与思想层面为中心的专题研究。

关于绝交二书的比较研究，目前可见的专门成果主要有三篇，张烨从“公”与“私”、“假”与“真”的对照框架出发，指出〈山书〉表面绝交而实际是以划清界限的方式保护山涛，〈吕书〉则是情义彻底断绝的真正绝交，并对两封信的修辞策略有较为细致的分析¹⁶⁾。然而，该文的论述落脚点在于‘朋友’这一伦常关系，未能将两封信置于‘名教与自然’的魏晋玄学视阈下加以系统考察。赵翠则从书信文体角度切入，指出两封信一文“慎重严谨，引经据典”，一文“言简意赅”且“没有华丽的文辞”，将其统一于嵇康“真性情”的人格底色之下，但侧重于内容梳理与人格评析，未能深入揭示二书之间的思想张力。¹⁷⁾此外，陶群指出〈山书〉绝交原因含糊不清、断交结果以临终托孤证伪，据此判断此文实为“宣言书”而非真绝交。¹⁸⁾该文进而将绝交现象上升为“绝交文化”，从政治动荡、思想活跃、人情冷漠三个维度分析其社会根源。此外，有学者指出绝交二书是“窥探魏晋名士嵇康思想世界的一面镜子”，从中可见嵇康“欣赏孔子、推崇‘君

11) 唐志远，邹茜鹭，〈〈与山巨源绝交书〉的玄学分析〉，《湖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30卷 第5期，2016，102-106页。

12) 陈惠玲，〈嵇康死因考〉，《黎明学报》第31卷 第1期，2020，21-34页。

13) 王晓毅，《嵇康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22。

14) 卫绍生，《竹林七贤研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6。

15) 卫绍生，《魏晋文学与中原文化》，北京：学苑出版社，2004。

16) 张烨，〈一公一私，一假一真——重读嵇康两封绝交书〉，《文史知识》第7期，2022，42-48页。

17) 赵翠，〈谈嵇康的书信之文〉，《佳木斯职业学院学报》第8期，2018，76-78页。

18) 陶群，〈从〈与山巨源绝交书〉探魏晋时期的绝交文化〉，《名家名作》，2022，70-72页。

子思济物’、讲孝悌、重视亲情人伦”等儒家修养。¹⁹⁾

综合来看,先行研究已注意到绝交二书的差异,但系统性的比较研究仍不够深入,尤其缺乏从‘名教与自然’这一魏晋玄学核心命题出发、将两封书信统一分析以揭示其内在思想张力的研究成果,这为本文留下了充分的学术空间。因此本文拟在‘名教与自然’的魏晋玄学视阈下,将绝交二书作为文本对象进行研究,从修辞策略、伦理取向与人格实践三个维度展开比较分析。笔者综合运用魏晋玄学思想史框架、书信体文学理论与言语行为理论,旨在通过揭示两封书信之间‘异’与‘同’的辩证关系——表面之‘异’在文体风貌与修辞策略,深层之‘同’在人格立场与伦理关切,尝试说明绝交二书并非简单的‘真绝交’与‘假绝交’之别,而是嵇康在面对不同伦理困境时所采取的差异化书写策略。

II. 异体同源:绝交二书的创作背景与文本形态

嵇康(223~262),字叔夜,谯郡铨(今安徽宿州西南)人。他“身長七尺八寸,美词气,有风仪,而土木形骸,不自藻饰”,娶曹操曾孙女长乐亭主为妻,官至中散大夫,世称“嵇中散”。²⁰⁾嵇康博学多才,诗文、玄学、音乐无不兼通,为“竹林七贤”之一,与阮籍齐名,著有《嵇中散集》。他崇尚老庄,讲求养生服食之道,在魏晋玄学思潮中占据核心地位。其《释私论》提出“越名教而任自然”的著名命题,《声无哀乐论》《养生论》等亦为玄学名篇。他善弹琴,以弹《广陵散》闻名于世,作《琴赋》对琴的奏法与表现力作了细致生动的描写。嵇康生活在魏晋禅代之际,曹魏与司马氏两股政治势力斗争激烈,士人处境危殆。竹林七贤本以玄学志趣相投而悠游于竹林,以隐逸方式追求自然闲适的生活,然在政治高压之下,这一群体亦不得不面临瓦解离散的命运。七贤之中,嵇康性格刚直峻急,玄学境界高超,既不能如山涛、王戎般积极入世,亦不能如阮籍般

19) 李修建,《嵇康的两封绝交书》,《文化月刊(下旬刊)》,2014,80-81页。

20) [唐]房玄龄等,《晋书》卷四十九,北京:中华书局,1974,1369页。

依违避就，更不能如刘伶、阮咸般放诞自纵。他以执着认真的态度将玄学精神贯彻于现实人生，最终为此付出了生命的代价。

两篇绝交书虽均以‘绝交’为题，以公开宣示立场为目的，但在最直观的篇幅与文风上就存在明显差异。依据鲁迅校本《嵇康集》的权威统计，除却标点，〈山书〉全文约1700字，篇幅极长，议论铺陈极多。而〈吕书〉仅约210字，全文极短，收尾干脆。刘勰在《文心雕龙·书记》中盛赞前者，却未及后者。两封书信同出嵇康之手，同以‘绝交’为名，却在各个方面呈现出令人瞠目的差异。这一差异本身就是值得深究的学术问题：何以同一作者在面对‘绝交’这一相同行为时，会采取如此迥异的书写策略？两封书信之间是否存在某种内在的关联与统一？它们在嵇康的生命历程与思想世界中分别扮演了怎样的角色？这些问题正是本章所要探讨的核心。

1. 〈山书〉：政治高压下的人格宣言

〈山书〉的创作背景，历来是嵇康研究的基本问题。山涛字巨源，是嵇康在竹林之游中的挚友之一，七贤之中与嵇康交情最深。然而，随着魏晋之际政治局势的变化，七贤的人生道路逐渐分化。山涛出仕司马氏政权，官至吏部郎，后迁散骑常侍。据《晋书·山涛传》载，山涛将离吏部郎之职时，举嵇康自代。嵇康闻讯后，写下了这封著名的绝交书。

细读全文，可知‘绝交’只是写作的缘起，‘自陈’才是真正的核心。嵇康借回复举荐之由头，向山涛本人，亦是向天下世人，坦陈自己的人生态度与价值追求。文章以陈明“性有所不堪，真不可强”的根本立场开篇，随后借老庄、柳下惠、东方朔、孔子、子文以及尧舜、许由、张良、接舆等历史人物为参照，指出处朝廷与栖山林、济世与自得，皆是“循性而动，各附所安”的不同人生取向，本无绝对高下之分。由此转入自我剖白：他先追述自己少孤失学、性情疏懒，又长期受庄老思想熏染，荣进之心日渐衰退，任真自适之志愈加坚固；并以禽鹿为喻，说明天性既成，便难以再受名教羁束，即使饰以金镮、飨以嘉肴，仍会思念长林丰草。接着，文章进一步铺陈“七不堪”与“二不可”，从起居习

惯、身体感受、文书应酬、礼俗交往、官场事务、思想信仰和刚直性情等方面，层层说明自己不能为官的理由。末段则回到“夫人之相知，贵识其天性”的主旨，借伯成子高、徐庶、管宁等事例说明真正的知己应顺其所安、护其所短，而不应强人以所不能。全文结构由事起论，由论及己，再由己性推及知己之义，论证层层递进；表面语气从容委婉，实则锋芒毕露，既是拒绝出仕的自辩，也是对名教束缚与世俗功名观的有力反拨。李贽更是在《焚书》中点评：“此书实峻绝可畏，千载之下，犹可想见其人。”²¹⁾

从政治意义上看，这封信的作用远远超出了私人信件的范围。嵇康在绝交书中公开宣称“非汤武而薄周孔”，这在以‘名教’为统治合法性的司马氏政权看来，无异于思想上的宣战。嵇康并非不知此书的政治后果，却仍将自己“不事王侯”的立场不加掩饰地公之于世。这封信不仅是嵇康与山涛的绝交，更是嵇康与司马氏政权的公开决裂，是一篇以笔墨为刃的政治宣言。这种“轻时傲世，不为物用²²⁾”的个人反抗态度，正是嵇康后来被杀的深层原因。

2. 〈吕书〉：人伦悲剧中的伦理决裂

如果说〈山书〉的写作缘起是政治选择的分歧，那么〈吕书〉的写作背景则是一场惨烈的人伦悲剧。吕巽，字长悌，奸污其弟吕安之妻，吕安欲讼于官，嵇康虑其家门声名，力劝吕安隐忍，吕巽亦当面立誓悔改。然吕巽未存感念，反罗织罪名，诬其弟以‘不孝’。司马氏政权标榜以孝治天下，‘不孝’罪名足以致人倾覆，吕安由此蒙冤获罪。嵇康洞悉真相，痛斥吕巽伪善背义，作书与之绝交。他挺身而出为吕安辩白作证，《晋书·嵇康传》评其“义不负心，明保其事”，此举招致司马氏与钟会忌惮，最终嵇康牵连入狱，被处斩于洛阳东市。

这封绝交书的精神内核，根植于魏晋儒道交融的士人思想体系。儒家重

21) [明]李贽，《焚书·卷五·读史》，转引自唐志远，邹茜鹭，〈〈与山巨源绝交书〉的玄学分析〉，《湖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30卷 第5期，2016，102页。

22) 张万起，刘尚慈译注，《世说新语译注·雅量第六》，北京：中华书局，1998，315页。

信义、守人伦、持节操，道家尚本真、恶虚伪、贵本心，二者相融，塑造了嵇康仗义守真、不徇伪俗的立身准则，也是他挺身护友、毅然绝交的思想根源。

〈吕书〉开篇忆及与吕巽的旧日情谊，直言二人“虽出处殊途，而欢爱不衰”，以往昔厚交反衬其后的背叛。吕安当初欲揭发吕巽恶行，嵇康顾惜其家门声誉居中调解，吕巽亦立誓不罪其弟。不料其人心怀奸诈，“阴自阻疑，密表击都，先首服诬都”。信中简要叙述了此事的来龙去脉，重点落于嵇康居中调解、吕巽背信弃义的过程，以及嵇康因轻信吕巽而致吕安蒙冤的自责与愧悔，坦言：“今都获罪，吾为负之。吾之负都，由足下之负吾也。”²³⁾文末以“古之君子，绝交不出丑言。从此别矣！临书恨恨”收束，‘恨恨’二字道尽愧疚、悲愤与决绝。此文既是对吕巽背信弃义、败坏伦常的道德审判，也是嵇康刚肠疾恶人格的真切体现。它与〈山书〉的政治决裂形成双重书写，构成了嵇康绝交文本的内在张力与思想悖论。

3. 绝交二书的内在关联：从‘如出两手’到‘同出一手’

绝交二书在鲁迅辑校的《嵇康集》中同隶第二卷，置于〈琴赋〉之后，〈与山巨源绝交书〉居前，〈与吕长悌绝交书〉次之。从〈山书〉中那个尚能以从容笔墨自我剖白的隐逸者，到〈吕书〉中那个“怅然失图，复何言哉”的绝望者，嵇康的精神轨迹在两封信之间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它们不仅是嵇康散文创作的代表，更是理解嵇康思想世界与人格实践的关键文本。然而长期以来，研究者往往将两封信分开处理——前者被纳入文学史与思想史的经典序列，后者则被归入历史考证的范畴。这种分离式的研究路径，遮蔽了两封信之间可能存在的深层关联。将两封信并置对读，恰恰能够揭示这一变化的内在逻辑。

前文提到，绝交二书在创作背景与文本形态上存在显著差异。然而，差异本身并非问题的终点——恰恰相反，当我们将这些差异置于‘名教与自然’的视

23) [魏]嵇康，鲁迅 辑校，《嵇康集》，北京：朝华出版社，2018，43页。

阙下加以审视,差异背后的一致性便逐渐浮现出来。

从表面看,两封信确实‘如出两手’。〈山书〉以长篇铺陈完成了一场精密的自我辩护,语气时而幽默自嘲、时而锋芒毕露;〈吕书〉则以简练克制的笔墨完成了一次对失德者的道德审判,语气沉痛而决绝。前者指向政治立场,后者指向人伦底线。然而,这种表面差异正构成了两封信之间深层统一的前提——它们是同一人格在不同伦理困境中的两种自然流露。

张焯以“一公一私,一假一真”概括两封书信的差异:于公,嵇康以划清界限的方式保护山涛;于私,嵇康毫无保留地申明断交的决绝态度。²⁴⁾然而,这一概括虽有助于辨析二书的表层差异,却未能进一步追问:为何会有‘公’与‘私’、‘假’与‘真’之分?两封书信之所以采取截然不同的书写策略,根本原因在于嵇康面对两种截然不同的伦理困境——山涛是一个懂自己的体制内好友,嵇康需要通过公开拒绝来守护自己的精神独立,同时也为山涛提供政治避嫌的理由;吕巽则是一个背叛了道德底线的恶人,嵇康的绝交是对失德者的道德审判。前者是名教体制对个体自由的挤压,后者是伪名教对真伦理的践踏。两种困境看似不同,实则共享同一根源——在司马氏以名教为统治工具的魏晋之际,无论是‘越名教’还是‘护名教’,都同样通往死亡的结局。

季镇淮先生指出,两篇文章一主动一被动,一为政治立场之宣示,一为道义人格之坚守,却共同指向同一事实:嵇康并非死于偶然的政治构陷,而是死于其人格与态度本身与专制秩序的不可调和²⁵⁾。因此,尽管两封信在文体风貌上‘如出两手’,它们在道德立场、人伦理念与玄学态度上却始终‘同出一手’。正是在这种‘异’与‘同’的辩证之中,绝交二书共同构成了嵇康人格实践的完整图景——它们不仅是个体命运的转折点,更是一个时代士人精神困境的缩影。

24) 张焯,〈一公一私,一假一真——重读嵇康两封绝交书〉,《文史知识》第7期,2022,42-48页。

25) 季镇淮,〈嵇康之死辨闻〉,《清华学者论文学:〈新生报〉副刊〈语言与文学〉选粹》,清华大学出版社,2001,264-267页。

III. 骋辞与陈情：绝交书写的修辞策略对勘

前人评嵇康散文“不假雕琢，大雅绝伦”²⁶⁾；刘勰《文心雕龙》亦评嵇康“兴高而采烈”²⁷⁾、“师心以遣论”²⁸⁾。清人更评《与山巨源绝交书》“此等文字，终晋之世不多见，即终古亦不多见”²⁹⁾。这些特点在绝交二书中均有所体现，只是呈现方式有所不同：一为骋辞纵论之兴高，一为沉痛陈情之语真。本章即从篇幅节奏、修辞手法与文体功能三个维度，对绝交二书的书写策略展开系统对勘。

1. 篇幅结构与节奏控制的异质性

依据前文数据，《山书》的篇幅远超《吕书》，其文字量约为《吕书》的八倍有余。这一悬殊的差异绝非偶然，而是折射出两封信截然不同的写作目的与修辞策略。

《山书》呈现出一种“轻肆直言，遇事便发”的喷涌式节奏。嵇康在文中不惜琐屑，将“头面常一月十五日不洗”“小便而忍不起”³⁰⁾等日常细节矢口而出，并通过“七不堪”与“二不可”的排比结构层层铺陈。这种极具戏剧张力和情感饱和度的篇幅拉伸，实则是为了在修辞上活脱脱描绘出一个简傲肆的狂者形象。这种蓄意的、近乎自虐式的细节宣泄，使得《山书》的文本节奏呈现出一种由内而外反抗名教的“骋辞”狂飙。“七不堪”不是从理论上论证，而是从身

26) [明]茅坤，《汉魏别解》引，转引自唐晓萍，《嵇康散文简论》，《广西师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3期，1991，54页。

27) [南朝梁]刘勰，《文心雕龙·体性第二十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178页。

28) [南朝梁]刘勰，《文心雕龙·才略第四十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269页。

29) [明]潘之恒，《亘史·外纪》，转引自唐晓萍，《嵇康散文简论》，《广西师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3期，1991，54页。

30) [魏]嵇康，鲁迅辑校，《嵇康集》，北京：朝华出版社，2018，38页。

体感受上呈现名教礼法对个体天性的全面规训。“二不可”则是从思想信仰与性格气质层面,将‘不堪’提升为‘不可’——前者是能力上的不适应,后者是原则上的不妥协。二者构成了一个从被动不适到主动抗拒的递进结构。

与〈山书〉的层层铺陈相比,〈吕书〉的结构极为简练,呈现出因面对人伦悲剧而凝重、压抑且克制的文本节奏。文章以“昔与足下”开篇,追述交往始末;中间叙述吕巽背信弃义、诬陷胞弟的经过;结尾以“古之君子,绝交不出丑言”作结,戛然而止。通篇没有长篇铺陈,不以议论取胜,典故仅“苞藏祸心”一语化用《左传》以揭其恶行,余皆直陈事实,不加藻饰。其简练沉痛恰如匕首投枪,与〈山书〉的骋辞狂飙形成鲜明对照。前人评嵇康散文“情真语真,句句都从肺腑流出”³¹⁾,以此观照此书,尤为贴切。

概而言之,〈山书〉以铺陈之辞逞恣肆之气,〈吕书〉以克制之笔直陈控诉与自责——一放纵,一收敛,节奏判然有别。如此一骋一敛、一纵一收,两篇书信在篇幅节奏上存在着明显的异质性。

2. 修辞手法与语言色彩的差异

绝交二书在修辞手法上的差异同样显著。〈山书〉在修辞上大量运用譬喻与典故,形成了辛辣峭拔而又富于玄学意味的语言风格。嵇康以“禽鹿”自喻,云“此由禽鹿,少见驯育,则服从教制;长而见羈,则狂顾顿缨,赴蹈汤火”³²⁾,借禽兽不可强驯说明人之天性不可强屈。此喻的关键不在于表现嵇康天生叛逆,而在于强调天性既成之后,一旦遭遇外力羈束,必然产生激烈反抗;其后“虽饰以金鏤,飧以嘉肴,逾思长林,而志在丰草”数语,更以富贵荣华与自然山林的对比,凸显嵇康对官场名利的疏离与拒斥。这种写法与道家尚自然、反拘束的思想传统相通,是其“循性而动,各附所安”观念在修辞层面的形象呈现。

31) [明]潘之恒,《亘史·外纪》,转引自唐晓萍,《嵇康散文简论》,《广西师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3期,1991,54页。

32) [魏]嵇康,鲁迅辑校,《嵇康集》,北京:朝华出版社,2018,43页。

此外，文章还多次借典故与反讽表达对山涛荐举之举的不满。开篇所谓“羞庖人之独割，引尸祝以自助，手荐鸾刀，漫之臄腥”，化用“越俎代庖”之意，将山涛的举荐写成一种不合其性、反使其受污的强加行为，语气尖锐而讽刺意味浓厚。又如“己嗜臭腐，养鸳雏以死鼠也”，明显关联《庄子·秋水》中鸛雏与腐鼠之典：官职荣华在世俗之人眼中或许可贵，在嵇康看来却如腐鼠一般不足动心。通过这些譬喻，嵇康不仅拒绝山涛的荐引，更将出仕本身写成对个体自然本性的压抑与玷污。全文因此不只是理性的自辩，也是一篇以寓言化修辞反抗名教束缚的峭厉之文。张焯对此有精到的分析：嵇康将“越俎代庖”之典反用，“割肉一事极易令人想到司马氏对天下名士的血腥屠戮和弑君之行，嵇康此话一出，既讽刺了司马氏的暴行，又讽刺了山涛所为，有一石二鸟之效”³³⁾。

嵇康还在信中援引尧舜、许由、张良、接舆等历史人物，以论证“循性而动，各附所安”之理。他将“尧舜之君世，许由之岩栖，子房之佐汉，接舆之行歌”并列而论，意在说明无论是居君位而治世、隐居山林、辅佐王业，还是佯狂避世，只要出于本性所安、能够遂其志，便同样具有合理性。嵇康以这些历史人物的不同选择，说明“殊途而同致”的道理，以古论今、借古喻己。这种援古论今的叙事方式，正是嵇康将对现实的批判寄寓于历史参照之中的修辞策略。³⁴⁾

语言色彩上，《山书》呈现出一种嬉笑怒骂，锋利洒脱的风格，既有幽默与自嘲，又有锋芒毕露的批判。鲁迅评嵇康论文“思想新颖，往往与古时旧说反对”³⁵⁾，在散文《山书》中却也是得到了充分的体现。

值得注意的是，《山书》中的自我贬抑并非单纯示弱，而是一种精心安排的修辞策略。嵇康在信中屡以“不堪”“疏懒”“慢弛”“不识人情”等语自陈其短，

33) 张焯，〈一公一私，一假一真——重读嵇康两封绝交书〉，《文史知识》第7期，2022，43页。

34) 梁伟林，〈嵇康论体散文的叙事性初探〉，《文教资料》第14期，2015，2页。

35) 鲁迅，〈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语数外学习(高中版中旬)》，2021，15页。

表面上似在降低自我，实则借这些‘短处’说明自己与官场礼法根本不相容。所谓“吾不如嗣宗之贤，而有慢弛之阙”，并非真正否定自身价值，而是借与阮籍相较，指出自己无阮籍那般谨慎圆融，却有刚直疏放之性，一旦入仕，必将招致祸患。又如他追慕尚子平、台孝威等隐逸人物，实际是在表明自己的志趣不在荣进，而在任性自适。由此可见，嵇康的自贬背后包含着强烈的自我确认：他承认自己“不合世用”，却正是借这种‘不合’彰显其独立人格。文章因而形成一种以退为进的修辞效果：表面上以谦抑姿态向山涛解释不能出仕的理由，实则不断强化“性不可强”的立场，并隐含着对名教束缚和当时政治秩序的抗拒。

相较之下，〈吕书〉则褪去了这种寓言化、玄思化的骋辞，转向质直而痛切的道德质问。文章以叙事为主线，先追述二人由相亲而成至交，再叙阿都欲发举吕长悌、嵇康从中压抑调停之事，继而揭出吕长悌背信密告、诬陷阿都的行为，最后归结为“无心复与足下交矣”。全篇篇幅短小，语句简劲，几乎不作铺陈，却层层逼出“吾之负都，由足下之负吾也”的伦理痛感。文中用典虽少，却极有分量。出自《左传·昭公元年》“将恃大国之安靖己，而无乃苞藏祸心以图之”的“苞藏祸心”一语将吕长悌的背信行为直接置于道德审判之下，语短而责重；化用《战国策·燕策二》“臣闻古之君子，交绝不出恶声；忠臣之去也，不洁其名”之语的“古之君子，绝交不出丑言”则为嵇康自身的绝交行为确立道德边界，使其决绝并非出于私怨宣泄，而是出于信义被毁后的不得不绝。值得注意的是，嵇康并非没有激烈情绪，“何意足下苞藏祸心邪？”已是严厉的质问；但这种激愤并未发展为铺张的谩骂，而是被压缩在克制、简短的语句之中。因此，〈吕书〉的力量正在于其‘忍而不发’与‘发而即止’：它不像〈山书〉那样以譬喻、反讽和玄学论辩展开锋芒，而是以事实陈述、道德责问和“临书恨恨”的收束，呈现出一种近乎血泪的伦理陈情。

绝交二书语言色彩的差异，还体现在人称与语气的选择上。〈山书〉虽是写给山涛的书信，但叙述重心明显落在‘吾’身上。文中反复出现“吾直”“吾每读”“吾不如”“吾新失母兄之欢”等句式，几乎所有论述都围绕自我性情、自我志趣与自我处境展开。这种高密度的第一人称叙述，使文章呈现出强烈的自

我剖白色彩：嵇康不是单纯责备山涛，而是在反复说明我之所以不能出仕的内在根据。

〈吕书〉则明显将叙述焦点转向‘足下’。短短一文中，‘足下’屡次出现，从“足下笃意”到“足下许吾”，再到“足下阴自阻疑”“何意足下苞藏祸心邪”，语气由追述旧交逐渐转为质问与裁断。这里的‘足下’不只是书信中的敬称，更在反复指称中构成了对吕长悌背信行为的持续指认。由此看来，前者重在‘吾’的自我申辩，后者重在对‘足下’的伦理责问；前者近于自我剖白，后者近于道德判词。人称代词的选择本身，已经揭示出两封书信不同的书写方向与情感重心。

3. 公共宣言与私人决裂：书信功能的文体学考察

从文体功能的角度来看，嵇康绝交二书呈现出魏晋书信散文中两种不同的功能取向：一是由私人书信扩展而成的思想宣言，二是立足私人关系而展开的伦理决裂。在考察书信作为散文文体的功能时，可以看到它并不只是日常往来的通信工具，也能够承载个体精神、价值判断与时代处境。金俊渊在〈韓愈〈師說〉의 수업설계와 中國古代散文 교육의 방향〉中曾引罗德里格斯等人的观点，指出散文“仍然是我们每个人一生中最常接触和处理的形式，也是包含我们文化的理想与现实，以及对这些理想和现实之看法的形式”³⁶⁾。在此基础上，他进一步强调，古代散文不应被视为单纯的语言材料或逻辑范文，而是一种兼具思想表达、现实介入、文体个性和文学魅力的文章形态；其价值也应从文体特征、文学性、现实关怀和教学转化等层面加以把握。³⁷⁾正因为散文具有连接日常经验与精神表达的文体弹性，嵇康的绝交二书才不仅是断绝交游的‘私人通信’，也可被视为具有思想与伦理分量的‘公共散文书写’。

〈山书〉正是这种公共化书信的典型代表。虽然信件表面的收信人是山涛，

36) R. J. Rodrigues·D. Badaczewski, 박인기의 역, 《문학 작품을 어떻게 가르칠 것인가》, 박이정, 2001, p.251.

37) 김준연, 〈韓愈〈師說〉의 수업설계와 中國古代散文 교육의 방향〉, 《중국문학》 제59집, 135-156쪽.

但嵇康实际面对的读者并不限于山涛一人,而可能包括司马氏政权、士林同侪乃至后世读者,是一篇以书信形式呈现的政治宣言与人格宣言。嵇康那些看似放浪形骸的自我暴露,多是出于对现实生活的不满,遇事而发。正如此后戴逵所洞察到的:“竹林之为放,有疾而为顰者也。”³⁸⁾他通过书信这一极具私人性的文体,完成了对司马氏虚伪名教的公共介入。这种以私言公的文体功能跃迁,使〈与山巨源绝交书〉超越了具体的政治恩怨,升华为一种具有持久审美价值的文学文本。

嵇康散文的突出特点是“具有鲜明的自我意识,注重抒写自己真实的性情”。其散文能普遍地呈现这种自我意识,“在某种意义上也标志着‘文学的自觉’的进程”,表明在“深刻地表现人的真实的感情和情绪”方面取得了长足的进步。³⁹⁾〈山书〉正是以“师心以遣论⁴⁰⁾”的方式——即听从内心、以骋辞纵论完成人格宣言,将私人书信转化为公共宣言,这正是文学的自觉在散文创作中的具体体现。

〈吕书〉则更多地保留了私人书信的功能特征。信中的叙述聚焦于具体的人际交往与伦理纠纷,没有涉及更广泛的政治议题。然而,值得注意的是,这封信同样具有某种程度的公开性。嵇康在信中不仅是在与吕巽绝交,更是在向整个士林宣告自己的伦理立场:什么样的人值得结交,什么样的人应当被摒弃。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吕书〉虽然篇幅短小,却同样超越了纯粹的私人通信范畴,成为了一种道德判决书。如果说〈山书〉的“师心”体现为骋辞纵论的自我剖白,那么〈吕书〉的“师心”则体现为“情真语真”的肺腑之言——前者以“遣论”的方式完成公共介入,后者以“陈情”的方式完成道德审判。一骋一敛,一论一情,恰是“师心”在不同伦理困境中的两种书写路径。

更进一步说,两封信的‘公开性’程度不同,也决定了它们在后世的传播命

38) [唐]房玄龄等,《晋书》卷九十四,北京:中华书局,1974,2458页。

39) 唐晓萍,〈嵇康散文简论〉,《广西师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3期,1991,54-59页。

40) [南朝梁]刘勰,《文心雕龙·才略第四十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269页。

运不同。〈山书〉因其鲜明的政治批判色彩与酣畅淋漓的文风，被《文选》收录，成为后世绝交书的典范；〈吕书〉则因其私人性与具体性，未能入选《文选》，在后世的接受中相对边缘化。然而，正是这封未被经典化的书信，在嵇康的生命中发挥了更为直接的决定性作用——它卷入了吕安案，最终将嵇康送上了刑场。然而，后人在凝视嵇康的书写时，往往能超越其‘绝交’的初始功能，而感知到其文体背后的精神力量。黄庭坚在〈书嵇叔夜诗与侄榎〉时曾盛赞其“豪壮清丽，无一点尘俗气。凡学作诗者，不可不成诵在心，想见其人。虽沉于世故者，暂而揽其余芳，便可扑去面上三斗俗尘矣”⁴¹⁾。黄庭坚此论虽针对其诗而发，却一语道破了嵇康散文书写的文体学魅力：它成功地将一封私人的决裂信，锻造成了后世知识分子在世故红尘中用以‘扑去俗尘’、确认主体性的人格圣殿。刘勰评嵇康“师心以遣论”，黄庭坚赞其“无一点尘俗气”——从文体着眼，一从人格感受入手，二者共同指向嵇康散文超越时代的永恒价值。嵇康的绝交二书正是这一文体自觉最卓越的证明——它们不仅是嵇康个人命运的转折点，更是古代散文如何超越私人通信、介入公共精神领域的经典范本。

IV. 越名教与护名教：伦理取向的悖论与统一

如果说上一章聚焦于绝交二书‘如何写’——即骋辞与陈情的修辞策略差异，那么本章则要进一步追问：两封信为何会呈现出如此迥异的书写风貌？这背后隐藏着嵇康怎样的思想张力？之前的分析已揭示，〈山书〉以‘越名教而任自然’为思想纲领完成了一次政治宣言，〈吕书〉则以对‘孝悌’‘信义’的维护完成了一次道德审判，前者‘反名教’而后者‘护名教’，表面上构成了一个深刻的悖论：那个在〈山书〉中“非汤武而薄周孔”的嵇康，何以在〈吕书〉中又站到了儒家伦理的立场上？这正是本章所要展开讨论的核心问题。

41) [宋]黄庭坚 著，屠友祥 校注，《山谷题跋校注》，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2011，265页。

1. 越名教而任自然：〈山书〉中的个体自由与权力抗拒

在〈释私论〉中，嵇康明确提出：“矜尚不存乎心，故能越名教而任自然；情不系于所欲故能审贵贱而通物情。”⁴²⁾这里的意思是内心没有夸耀自己、追逐世俗荣名的念头，所以能够超越世俗名教的束缚，顺随人的自然本性；情志不被个人欲望所牵绊，所以能够客观明辨贵贱等差，通达万物人情的本真状态。其中“越名教而任自然”是嵇康思想的核心命题，说明只有去掉求名之心、不为私欲捆绑，才谈得上‘越名教而任自然’。在魏晋玄学的谱系中，王弼主张“名教出于自然”⁴³⁾，嵇康进而主张“越名教而任自然”，将‘自然’提升到超越‘名教’的更高层面。这一‘自然’在〈山书〉中并不是抽象的哲学概念，而被嵇康转化为极为具体的生活图景。他所谓“卧喜晚起”“抱琴行吟，弋钓草野”“游山泽，观鱼鸟，心甚乐之”⁴⁴⁾，皆表现出一种不受官场时间、礼法仪节及政治权力支配的生活方式。尤其“又读《庄》《老》，重增其放，故使荣进之心日颓，任实之情转笃”⁴⁵⁾一语，更清楚说明了“任自然”的基本内涵：“荣进之心日颓”意味着对仕进、名位和社会评价的主动疏离，而“任实之情转笃”则意味着回归自身真实的性情与生命需求。因此，嵇康所追求的‘自然’，首先是一种顺从个体性情、保存生命自由的状态，其次是一种摆脱仕宦体系与礼法规训的自主生活，最终则落实为“抱琴行吟”“弋钓草野”“游山泽，观鱼鸟”式的山林生活理想。嵇康声称自己“简与礼相背，懒与慢相成”⁴⁶⁾——这并非自贬，而是以“简”“懒”“慢”等看似负面的人格标签，反向标注出与名教礼法格格不入的自然天性。

更为重要的是，嵇康在信中公开宣称“非汤武而薄周孔”。汤武是儒家圣王，周孔是儒家宗师，“非汤武而薄周孔”意味着对儒家名教正统的根本性质疑。在司马氏政权借助名教伦理与名分秩序强化统治合法性的时代背景下，

42) [魏]嵇康，鲁迅 辑校，《嵇康集》，北京：朝华出版社，2018，81页。

43) 汤用彤，《魏晋玄学论稿》，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131页。

44) [魏]嵇康，鲁迅 辑校，《嵇康集》，北京：朝华出版社，2018，41页。

45) 同上，39页。

46) 同上，39页。

这一宣言因而具有鲜明的政治意味。嵇康的“越名教而任自然”，不仅是一种哲学主张，也具有现实政治层面的批判意义。它一方面以‘越名教’拒斥司马氏借‘伪名教’所建立的权力规训，另一方面又以‘任自然’确认个体依其真实稟性而生活的自主权利。这封信表面上绝交于山涛，实则宣示的是嵇康的个人志向：拒绝入仕，坚守隐逸，不与司马氏政权合作。然而，仅“不事王侯”这一态度，本身即足以招致杀身之祸。嵇康的“越名教而任自然”在理论上是对个体自由的哲学肯定，在实践上却面临着无法逾越的政治壁垒。山涛作为收信人，恰恰是能够理解这一复杂策略的理想读者，他知道嵇康并非真的要绝交，也知道这封信的真正用意。二人的‘绝交’是一场心照不宣的政治表演，而嵇康临终托孤于山涛——“巨源在，汝不孤矣。”⁴⁷⁾，则是这场表演的最终注脚。正如嵇康在〈吕书〉中所言“虽出处殊途，而欢爱不衰”，这句本用于描述他与吕巽之交的话，反而更适用于山涛——出仕与隐逸的道路选择虽不同，却不影响士人之间超越政治立场的人格相知。

2. 伪名教与真伦理：〈吕书〉中对儒家伦理底线的悲剧性回护

然而，当我们将目光转向〈吕书〉时，会发现一个令人困惑的现象：在〈山书〉中“非汤武而薄周孔”的嵇康，在这封信中却表现出了对孝悌、信义等儒家伦理的坚定维护。若仅以‘反名教’概括嵇康的思想立场，显然难以解释这一现象。事实上，嵇康所否定的并非传统儒家伦理本身，而主要是现实政治中被权力工具化、形式化的‘伪名教’；与之相对，他对于儒家伦理中建立于真实人情、人格信义和道德自觉之上的价值原则，始终保有相当程度的认同。这一点首先可以从嵇康对儒家圣人及其政治伦理理想的评价中得到印证。〈释私论〉中，他称赞周公“不顾嫌而隐行，故假摄而化隆”⁴⁸⁾；〈山书〉中又明确写道：“又仲尼兼爱，不羞执鞭；子文无欲卿相，而三登令尹；是乃君子思济物

47) [唐]房玄龄等，《晋书》卷四十三，北京：中华书局，1974，1223页。

48) [魏]嵇康，鲁迅辑校，《嵇康集》，北京：朝华出版社，2018，81页。

之意也。所谓达能兼善而不渝，穷则自得而无闷。以此观之，故尧舜之君世，许由之岩栖，子房之佐汉，接舆之行歌，其揆一也。仰瞻数君，可谓能遂其志者也。”这里，嵇康并未一概否定尧舜、孔子以及传统儒家所推崇的君子人格，相反，他对“达能兼善而不渝，穷则自得而无闷”以及“君子思济物之意”均表现出明确肯定。由此可见，嵇康虽然对现实中的名教秩序持有强烈批判态度，却并不排斥儒家传统中的价值理想。正如文瑜所指出的，嵇康对儒家圣人及其功绩的推崇，可见其对儒家有很深的感情，继而对儒家孝悌伦理观也颇为认同。⁴⁹⁾

因此，〈吕书〉中嵇康对吕巽的严厉谴责，并不能简单理解为他重新回到了自己曾经批判的‘名教’立场。吕巽之罪，在嵇康看来之所以不可原谅，恰恰在于其行为突破了人与人之间最基本的伦理底线。首先，吕巽身为兄长，却奸污弟媳，直接破坏了兄弟之伦以及家庭内部最基本的信任关系。在传统伦理观念中，‘悌’不仅是一种形式性的礼法要求，更体现着兄弟之间应有的亲爱与责任。吕巽之行因而并非一般意义上的失礼，而是对基本人伦秩序的根本破坏。其次，当嵇康居中调解时，吕巽曾当面立誓，事后却背弃承诺，转而诬告胞弟，这又构成了对‘信’的彻底背叛。对于嵇康而言，友朋之间的信义并非外在礼法强加的形式，而是人格交往能够成立的最低条件。再次，吕巽身为司马昭的相国掾，最终利用体制内权力反诬吕安‘不孝’，更使私人伦理上的败德与现实政治权力发生了结合。吕安‘不孝’罪名之成立，恰恰说明在司马氏政权以孝治天下的官方话语下，‘孝’已从一种发自内心的亲情伦理异化为一种可以被权力任意征用的政治工具。嵇康所批判的，正是这种名实背离的‘伪名教’。

因此，嵇康“非汤武而薄周孔”的思想倾向虽然与儒家名教产生冲突，却并不意味着他同时否定了传统伦理中所有价值内容。‘孝悌’‘信义’等理念并未随着他对名教的批判一并被抛弃。相反，从〈吕书〉来看，嵇康真正坚持的恰恰是人与人之间真实而不可被权力任意扭曲的伦理关系。李修建指出，从绝交二书中可以看到嵇康“欣赏孔子、推崇‘君子思济物’、讲孝悌、重视亲情伦”等

49) 文瑜，《阮籍、嵇康散文研究》，陕西理工学院硕士学位论文，2012，34页。

儒家修养⁵⁰⁾。由此可见，与其说嵇康一面‘越名教’、一面又重新‘护名教’，不如说他在现实政治所制造的‘伪名教’与传统伦理中仍具有真实价值的道德原则之间进行了区分。

这一差异也使我们有必要重新理解嵇康思想中‘自然’与‘名教’的关系。若将‘自然’简单理解为对一切伦理规范的摆脱，则无法解释嵇康为何如此重视孝悌、信义以及“君子思济物”之意。事实上，嵇康所追求的‘自然’，并不意味着取消人伦，也并非任性而为的无规范状态。所谓“任自然”，首先是排除权力、名位与虚伪礼法对人的真实情性的扭曲，使个体得以依其真实禀性而生活；而真正的伦理关系，恰恰可以建立在这种真实情性之上。兄弟之间真实的亲爱、朋友之间真实的信义，以及对他人和社会的真实关怀，并不必然构成对‘自然’的压抑，反而可以被理解为人的真实情感在人伦关系中的自然展开。

因此，在嵇康这里，‘自然’与真正的伦理并非绝对对立。真正与‘自然’发生冲突的，是已经脱离真实人情并被权力制度化、政治化之后的‘伪名教’。也就是说，嵇康所要‘越’的，并不是伦理本身，而是权力借伦理名义所形成的外在规训；而他在〈吕书〉中所要维护的，也并不是司马氏所倡导的政治化名教，而是孝悌、信义等根植于真实人情和人格关系之中的伦理底线。由此，可以将嵇康思想中的价值结构理解为‘自然—真伦理’与‘伪名教’之间的对立，而非‘自然’与‘名教’之间简单的二元冲突。

从这一角度看，〈山书〉与〈吕书〉之间所谓的‘悖论’也就获得了新的解释。〈山书〉中的‘越名教’，主要表现为对司马氏权力秩序以及官场礼法约束的拒斥，其目的在于保存个体真实禀性与自主生活；〈吕书〉中的伦理谴责，则体现了嵇康对于真实人伦和人格信义的坚守。前者是在权力层面拒绝‘伪名教’，后者是在伦理层面守护‘真伦理’。二者看似方向相反，实际上共同指向同一价值核心，即拒绝名实背离、反对虚伪与强制，并维护人的真实情性以及人与人之间真实的道德关系。

正是在这一意义上，嵇康思想的复杂性并不表现为简单的前后矛盾，而在

50) 李修建，〈嵇康的两封绝交书〉，《文化月刊(下旬刊)》，2014，80-81页。

于他始终试图在个体自然与伦理责任之间建立一种不受政治权力污染的价值秩序。他既拒绝以名教之名强加于人的政治规训,又无法放弃孝悌、信义等维系人伦关系的基本原则。〈吕书〉因此不仅是对吕巽个人失德行为的控诉,更是嵇康以真实伦理反抗‘伪名教’的一次道德判决。当‘名教’被权力征用并异化为政治工具时,嵇康所维护的并不是这一名教的外在形式,而是其背后仍值得保存的伦理内核。所谓‘真伦理’,正是在此意义上构成了‘自然’的人伦维度,也使嵇康的‘任自然’超出了单纯隐逸与个体自由的范围,而具有更为深刻的伦理内涵。

3. 双重幻灭：魏晋玄学在政治实践中的困境

绝交二书共同指向了魏晋玄学在政治实践中的深刻困境。从〈山书〉到〈吕书〉,嵇康经历了从‘从容自陈’到‘绝望决裂’的精神历程。〈山书〉虽然是嵇康拒绝入仕的宣言,但山涛并未因此与嵇康绝交,反而在他遇害后尽心照料嵇康的遗孤嵇绍,这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山涛的君子之风。〈吕书〉则直接将嵇康推向了死亡——他为吕安作证,触怒了司马昭,最终被以“非汤武而薄周孔”的罪名处死。这封绝交书成为嵇康为道义献身的直接导火索。

从政治迫害者的角度来看,绝交二书恰好构成了嵇康‘罪名’的两个层面。〈山书〉中的“非汤武而薄周孔”,为嵇康树立了‘思想异端’的形象;而〈吕书〉所卷入的吕安案,则将嵇康推向了“不孝者同谋”的政治深渊。钟会正是抓住了这两点,向司马昭进言,称嵇康“上不臣天子,下不事王侯,轻时傲世,不为物用,无益于今,有败于俗”,并以“昔太公诛华士,孔子戮少正卯”为前例,指斥嵇康“负才乱群惑众”,最终得出结论:“今不诛康,无以清洁王道。”⁵¹⁾在这段奏言中,“上不臣天子,下不事王侯”直接对应〈山书〉中“不事王侯”的政治宣言,而“负才乱群惑众”则暗指嵇康为吕安辩护所引发的舆论风波。于是,绝交二书共

51) 张万起,刘尚慈译注,《世说新语译注·雅量第六》,北京:中华书局,1998,315页。

同汇聚为嵇康死刑的判决书。嵇康“轻时傲世，不为物用”的个人反抗态度，与专制秩序不可调和。这种不可调和性，不仅体现在嵇康与司马昭的个人冲突上，更体现在魏晋玄学“越名教而任自然”的核心命题与专制政治体制之间的结构性矛盾上。玄学家们在理论上高扬‘自然’的旗帜，但在实践中，‘自然’却无法为士人提供有效的政治庇护；玄学家们在理论上批判‘名教’的虚伪，但在实践中，‘真名教’的伦理底线同样无法抵抗‘伪名教’的制度性暴力。嵇康的绝交二书，正是这一结构性矛盾的文学呈现，而嵇康之死，则是这一矛盾的最终答案。

嵇康临刑前，顾视日影，索琴弹之，曰：“昔袁孝尼尝从吾学《广陵散》，吾每靳固之，《广陵散》于今绝矣！”⁵²⁾“广陵散绝”不仅是一首琴曲的失传，更是一个时代的悲剧——当‘自然’与‘名教’的双重幻灭同时降临，当个体自由与伦理底线同时被权力碾碎，嵇康的死便不仅是嵇康个人的死，而是魏晋士人精神世界的集体挽歌。

V. 结语

嵇康的绝交二书，表面上皆以绝交为名，实则分别回应了魏晋士人所面临的两种不同困境：《山书》面对的是政治权力与个体自由之间的冲突，《吕书》面对的则是私人伦理与伪善名教之间的冲突。前者以绝交为形式，完成对出仕之邀的拒绝和对司马氏名教秩序的公开抗拒；后者以绝交为裁断，完成对背信败伦者的道德审判。二者一长一短，一骋一敛，一重在政治宣言，一重在伦理决裂，构成了嵇康绝交书写中最鲜明的双重形态。

从修辞策略来看，《山书》以铺陈、譬喻、用典和自我暴露形成纵横恣肆的论辩气势。嵇康通过“七不堪”“二不可”的层层铺排，将个人生活习性、身体感受、思想信仰与政治立场结合起来，使一封私人书信扩展为具有公共意义

52) [唐]房玄龄等，《晋书》卷四十九，北京：中华书局，1974，1374页。

的人格宣言。〈吕书〉则以极为简短的叙事结构和克制沉痛的语言色彩,呈现出不同于前者的陈情力量。它不以铺张取胜,而以事实陈述、伦理责问与“临书恨恨”的收束,显示出嵇康在吕安案中的愧悔、悲愤与决绝。

从文体功能来看,二书充分展示了魏晋书信散文的弹性与张力。书信本为私人交往的通信工具,但在嵇康笔下,它既可以成为政治表态和人格宣示的公共文本,也可以成为伦理裁断和道德审判的私人文书。〈山书〉使私人书信获得了公共宣言的功能,〈吕书〉则使私人决裂具有了伦理判词的意味。二者共同说明,魏晋书信散文并非只是日常往来的实用文体,而能够承载士人的思想立场、人格选择与时代处境。

更重要的是,二书之间看似存在‘越名教’与‘护名教’的矛盾。〈山书〉中,嵇康高举‘越名教而任自然’的旗帜,拒绝司马氏政权所标榜的名教秩序;〈吕书〉中,他又以孝悌、信义等儒家伦理为依据,谴责吕巽败坏人伦、诬陷胞弟的恶行。然而,这并非嵇康思想的自相矛盾,而是他对‘伪名教’与‘真伦理’的区分。嵇康所反抗的,是被权力利用、服务于政治压迫的伪名教;他所维护的,则是人与人之间真实而不可弃置的伦理底线。由此看来,‘越名教’与‘护名教’在嵇康那里并非截然对立,而是在反伪存真的意义上获得了统一。

因此,嵇康绝交二书不能仅仅被理解为两封断绝交游的私人信札。它们既是嵇康生命历程中的重要文本,也是魏晋士人精神困境的集中呈现。在〈山书〉中,嵇康试图以‘自然’抗拒权力化的名教;在〈吕书〉中,他又试图以真实伦理抵抗被权力扭曲的名教。然而无论是拒绝出仕,还是维护信义,最终都无法逃脱司马氏政治秩序的压迫。嵇康之死,正是个体自由、真实伦理与专制权力之间不可调和矛盾的悲剧性结果。

由此观之,嵇康绝交二书虽在文体风貌和修辞策略上‘如出两手’,却在深层人格立场与伦理关切上‘同出一手’。它们共同构成了嵇康人格实践的完整图景:一方面,他以‘任自然’维护个体本真与精神自由;另一方面,他又以‘守信义’维护人伦世界中不可动摇的道德底线。正是在这种双重书写与内在悖论之中,嵇康绝交二书超越了具体的交游事件,成为魏晋文学中兼具思想深度、伦理力度与文体价值的经典散文文本。

<参考文献>

- 陈惠玲,〈嵇康死因考〉,《黎明学报》第31卷 第1期,2020.
- [唐]房玄龄等,《晋书》卷四十九,北京:中华书局,1974,1369页.
- 黄海蓉,〈〈与山巨源绝交书〉引用典故的重新解读〉,《长春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28卷 第7期,2015.
- [宋]黄庭坚,屠友祥 校注,《山谷题跋校注》,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2011,265页.
- [魏]嵇康,鲁迅 辑校,《嵇康集》,北京:朝华出版社,2018,43页.
- 季镇淮,〈嵇康之死辨闻〉,《清华学者论文学:〈新生报〉副刊〈语言与文学〉选粹》,清华大学出版社,2001.
- 李修建,〈嵇康的两封绝交书〉,《文化月刊(下旬刊)》,2014.
- [明]李贽,《焚书》,北京:文物出版社,2020.
- 梁伟林,〈嵇康论体散文的叙事性初探〉,《文教资料》第14期,2015.
- [南朝梁]刘勰,《文心雕龙》,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159页.
- 林家骊,〈嵇康与山涛“绝交”说质疑〉,《文史》第3辑,2000.
- 鲁迅,〈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语数外学习(高中版中旬)》,2021.
- 钱锺书,《谈艺录》(补订本),北京:中华书局,1984.
- 阮思雨,《汉魏六朝文学绝交主题与士风变迁》,辽宁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7.
- 唐晓萍,〈嵇康散文简论〉,《广西师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3期,1991.
- 唐志远,邹茜鹭,〈〈与山巨源绝交书〉的玄学分析〉,《湖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30卷 第5期,2016.
- 汤用彤,《魏晋玄学论稿》,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 陶群,〈从〈与山巨源绝交书〉探魏晋时期的绝交文化〉,《名家名作》,2022.
- 文瑜,《阮籍、嵇康散文研究》,陕西理工学院硕士学位论文,2012.

- 王晓毅,《嵇康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22.
- 王云,《先秦两汉绝交文学研究》,吉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2.
- 卫绍生,《魏晋文学与中原文化》,北京:学苑出版社,2004.
- 卫绍生,《竹林七贤研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6.
- 徐公持,《嵇康〈与山巨源绝交书〉非绝交之书论》,《中华文史论丛》第三辑,2008.
- [汉]许慎,[清]段玉裁注,《说文解字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 袁行霈,《中国文学史》(第三版),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4.
- 张烨,〈一公一私,一假一真——重读嵇康两封绝交书〉,《文史知识》第7期,2022.
- 张万起,刘尚慈 译注,《世说新语译注·雅量第六》,北京:中华书局,1998.
- 赵翠,〈谈嵇康的书信之文〉,《佳木斯职业学院学报》第8期,2018.
- 김준연,〈韓愈 〈師說〉의 수업설계와 中國古代散文 교육의 방향〉,《중국 문학》 제59집,2009.

<Abstract>

Ji Kang's extant farewell letters consist of two pieces: Letter to Shan Juyuan on Breaking Off Relations and Letter to Lü Changti on Breaking Off Relations. Although both center on "breaking off relations," they differ markedly in structure, rhetoric, textual function, and ideological orientation. Taking the Wei-Jin tension between mingjiao and ziran as its framework, this paper compares the two letters and examines their textual divergence and ideological unity.

This paper argues that Letter to Shan Juyuan transforms a private

letter into a public declaration of personality and political stance, expressing Ji Kang's refusal to serve the Sima regime and his principle of "transcending mingjiao and following ziran." By contrast, Letter to Lǔ Changti adopts a brief and restrained narrative mode, functioning as a moral judgment against Lǔ Xun's betrayal and violation of familial ethics. The apparent contradiction between "transcending mingjiao" and "defending mingjiao" does not reveal inconsistency, but Ji Kang's distinction between politically appropriated false mingjiao and genuine ethical principles. Together, the two letters illuminate the spiritual dilemma of Wei-Jin literati and demonstrate how epistolary prose could move beyond private communication into public intellectual expression.

Key Words : 嵇康(Ji Kang), 绝交书(farewell letters), 〈与山巨源绝交书〉(Letter to Shan Juyuan Breaking Off Relations), 〈与吕长悌绝交书〉(Letter to Lǔ Changti Breaking Off Relations), 名教与自然(Mingjiao and Ziran), 书信散文(epistolary prose)